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关于《雷州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高山村乡村振兴项目）》的批后公告

雷州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编号：440882202224）；项目名称：雷州市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审批表（高山村乡村振兴项目）于2022年12月19日经湛江市自然资源局批准。根据《广东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方案编制技术指南（试行）〉的通知》（粤国土资规发〔2018〕64号）、《广东省自然资源厅关于明确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使用有关事项的通知》（粤自然资源函〔2020〕166号）等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现将审批表中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告机关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二、公告时间

2022年12月26日

三、公告内容

1. 预留规模使用原因

高山村乡村振兴项目建设能充分促进附城镇乡村振兴事业的向上发展，结合高山村当地资源和优势，全力以赴推行乡村振兴战略任务，为振兴农村经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起到促进作用。由于该项目用地不符合雷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需使用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以保障项目用地需

求。

2. 预留规模落实情况

拟使用预留城乡建设用地规模 1.1630 公顷，共涉及 1 个地块，位于雷州市附城镇高山村，土地利用现状为农用地、建设用地和未利用地。

3. 主要土地调控指标变化情况

本方案落实 1.1630 公顷城乡建设用地，全部使用预下达规模，本次预留规模落实后，雷州市、附城镇的建设用地总规模、城乡建设用地规模均增加 1.1630 公顷，城镇工矿用地规模指标均保持不变；本次预留规模落实不涉及耕地，不会对当地的耕地保有量指标产生影响；本次预留规模方案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不影响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指标。

4. 落实地块前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见附图。

5. 批准机关和批准时间

批准机关：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批准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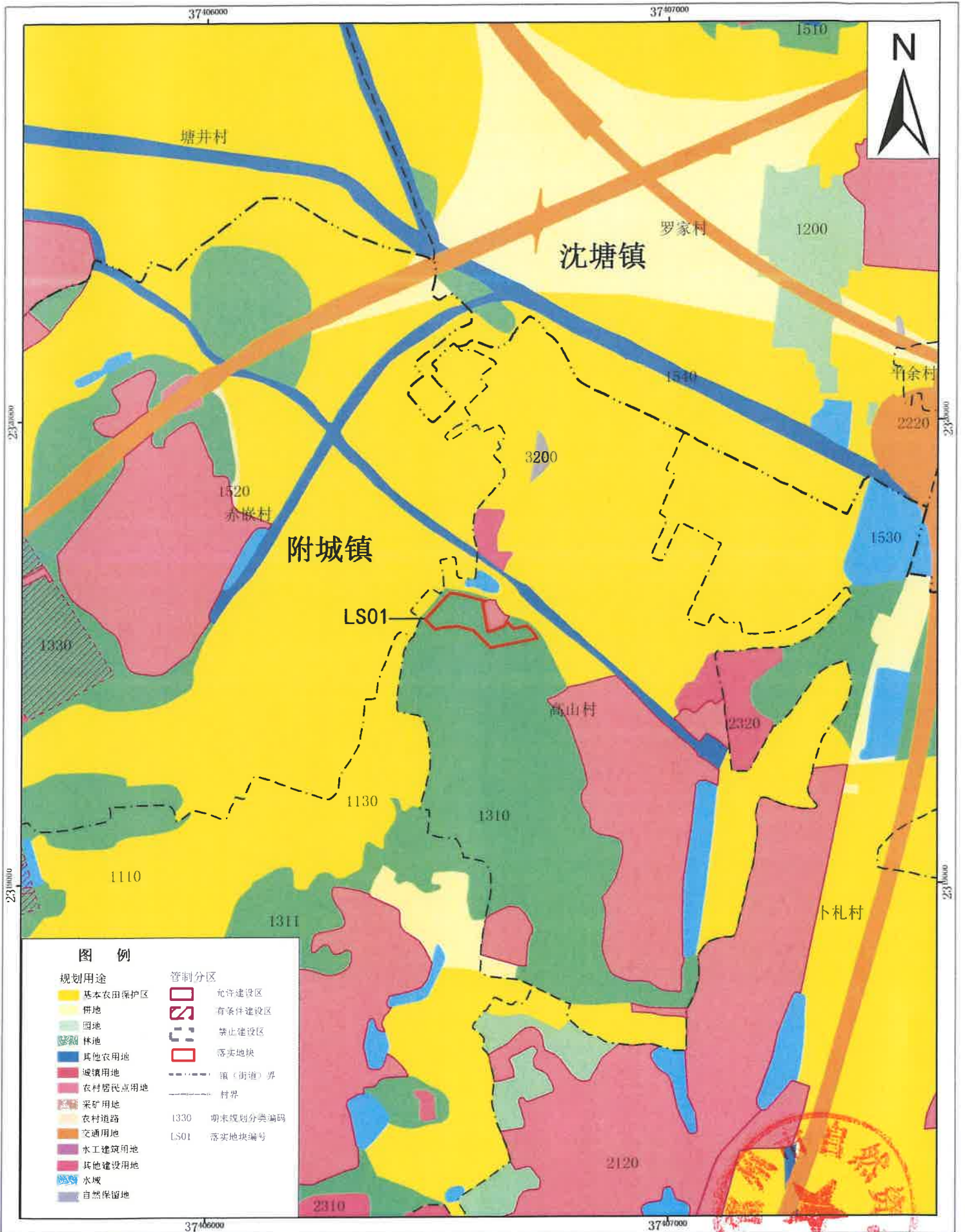
四、公告方式

网上公告及公告栏张贴。

特此公告。



雷州市附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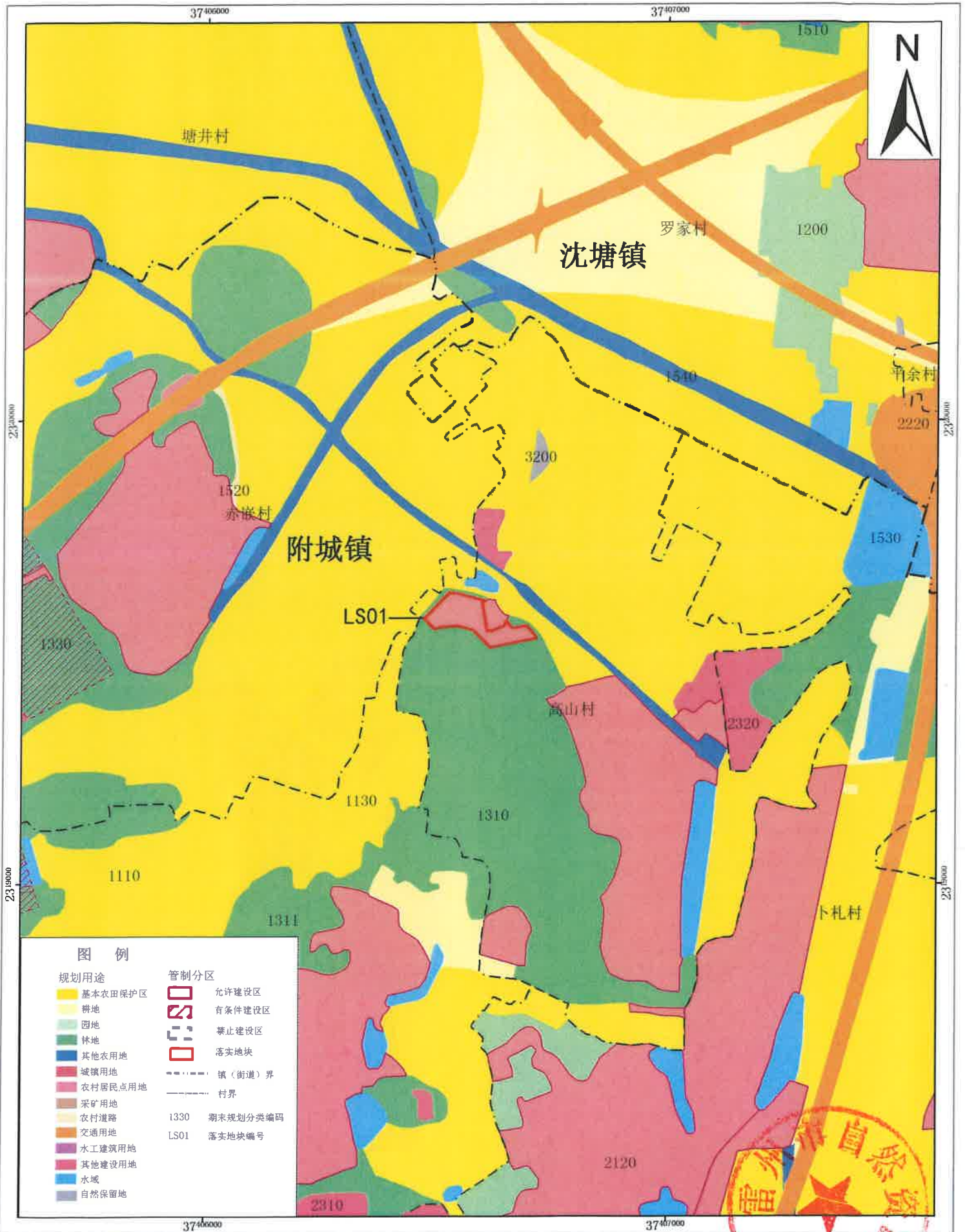


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
1985国家高程基准

1:10000

雷州市自然资源局
广东国地规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9月

雷州市附城镇落实地块土地利用规划图（落实后）



图例

- 规划用途**
- 基本农田保护区
 - 耕地
 - 园地
 - 林地
 - 其他农用地
 - 城镇用地
 - 农村居民点用地
 - 采矿用地
 - 农村道路
 - 交通用地
 - 水工建筑用地
 - 其他建设用地
 - 水域
 - 自然保留地

管制分区

- 允许建设区
- 有条件建设区
- 禁止建设区
- 落实地块
- 镇（街道）界
- 村界
- 1330 期末规划分类编码
- LS01 落实地块编号